

---

## 展 望 性 陳 述

---

本招股章程載有多項「展望性」陳述。閣下可以從一些詞語的使用(如「相信」、「預期」、「預計」、「估計」、「將來」、「打算」、「或會」、「應該」、「計劃」、「應會」、「將會」、該等詞語的相反詞或其他類似的陳述)辨認這些陳述。閣下不應對任何展望性陳述存有不適當的依賴。即使本公司相信我們編製這些展望性陳述時的假設應屬合理，但該等假設或會證明為不正確，閣下切勿不適當地依賴這些陳述。本招股章程的展望性陳述包括(但不限於)陳述關於以下的情況：

- 本公司的目標及策略與實施這些策略所採取的各種措施；
- 本公司將來的業務發展、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；
- 中國電信行業的預計增長及變化；
- 預計收入、利潤、盈利及其他估計的財務資料；
- 本公司日後獲取中國市場份額的能力；
- 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維持穩固關係的能力；
- 本公司計劃所得款項的用途；
- 本公司保護知識產權的能力；及
- 中國政府關於電信業的政策。

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展望性陳述受著關於我們業務及業務環境的風險、不明朗因素及假設所影響。這些陳述反映我們現時對未來事件的觀點，而並非對未來表現的保證。我們的實際經營業績或會與展望性陳述所載的資料有重大出入，原因有很多，包括(但不限於)下列各項：

- 無線通信行業的競爭；
- 中國無線通信行業的增長及固有風險；
- 本公司的收入依賴主要客戶；
- 本公司持續跟上射頻科技變化的能力；
- 維持我們無線覆蓋方案的質量；
- 本公司吸引及挽留具資格行政人員及員工的能力；及
- 本公司保護及執行知識產權的能力。

除了法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，無論是因為資料更新、未來發生的事件或其他原因，本公司概無責任公開更新或修訂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任何展望性陳述。對此警告聲明的引述均適用於本招股章程的一切展望性陳述。